附件1

荔湾区花地街道2023年第四季度公开招聘编外人员岗位需求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岗位名称** | **岗位类别** | **招聘人数** | **学历** | **专业** | | **年龄要求** | **工作内容** | **其他要求** | **备注** |
| **大专** | **本科** |
| 党建组织员 | 公共服务类协管员 | 5人  （原1人，新增4人） | 大专及以上学历 | 不限 | 不限 | 男45周岁以下，女40周岁以下（年龄计算时间截至2023年10月31日止） | 负责党建工作 | （一）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政治立场坚定，自觉遵守各项法律、法规，贯彻执行党的各项方针政策。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；具备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，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；热爱基层工作，具有一定的语言表达能力、服务管理和相关专业知识；没有违法违纪行为，没有参与邪教活动。  （二）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职业道德，品行端正，公道正派，热爱党建工作。  （三）中共正式党员，熟悉党群工作。组织员需有1年以上党龄。  （四）党建组织员需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。  （五）身体健康，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。  （六）具有独立工作能力和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，具有较好的文字基础和语言表达能力，能够熟练使用现代化办公设备和办公软件。  （七）同等条件下，具有广州市常住户口，在本街道、本社区居住生活的党员优先录用。 | 现场报名地址：广州市荔湾区芳村大道中187号花地街道办事处二楼党建办 联系人：林先生 联系电话：81692964，递交报名材料时间：11月2日至11月10日，工作日9:00-12:00、14：00-18:00，节假日除外。（注:11月10日递交报名材料时间截止至17：00） |